

证券代码：836372

证券简称：中电罗莱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上海中电罗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承诺事项基本情况

挂牌公司全称	上海中电罗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10000729484070K
承诺主体名称	上海中电罗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承诺主体类型	☒ 挂牌公司 ☐ 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 ☐ 其他股东 ☐ 董监高 ☐ 收购人 ☐ 其他
承诺来源	☐ 权益变动 ☐ 收购 ☐ 整改 ☒ 日常及其他（终止挂牌）
承诺类别	☐ 同业竞争的承诺 ☐ 关联交易的承诺 ☐ 资金占用的承诺 ☐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☐ 股份增减持承诺 ☒ 其他承诺（股份回购）
承诺开始日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
承诺有效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

承诺履行期限	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6个月内
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二、 承诺事项概况

承诺主体：上海中电罗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

承诺内容：上海中电罗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，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，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：

- 1、回购相对人：成金巧、哈尔滨伟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伟创锦囊1号投资基金、徐继延、王强。
- 2、回购请求方式：回购相对人应当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之日起两个月内将盖章、签字的申报文件通过快递寄送（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），或亲自送至公司。该回购申请材料包含经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、股东有效证件复印件、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、股份数量、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、回购款收款账户等必要信息。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回购相对人，则视为该回购相对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，承诺主体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。
- 3、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：上海中电罗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按人民币 2.09 元/股（含税），对回购相对人所持挂牌公司的全部股份实施回购；对回购相对人所持股票实施回购的回购数量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回购相对人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（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18

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19-020）。

4、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，可以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。

5、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 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

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上海中电罗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做出上述补充承诺。

四、 其他说明

异议股东股份回购事宜具体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朱燕萍

联系电话：021-63853300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398 号 16 层 D-H 座

五、 备查文件

上海中电罗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书

上海中电罗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19 日

